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JC 检 字(2018)第 062905 号

项目名称： 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

建设单位：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8月

承担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方案编写人：

审核：

审定：

现场监测负责人：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28-87862858

传真：028-87862858

邮编：611731

地址：四川·成都·犀浦·泰山大道 186 号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表六 监测结果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表八 结论与建议

附图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 附图 3：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附件 4：项目环保设备设施图；
- 附件 5：项目采样图。

附件

- 附件 1：彭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彭环审[2016]21 号，2016 年 2 月 24 号）；
- 附件 2：营业执照；
- 附件 3：验收委托书；
- 附件 4：工况证明；
- 附件 5：餐厨废弃物流向协议；
- 附件 6：废边角余料回收协议；
- 附件 7：农灌协议；
- 附件 8：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
- 附件 9：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附件 10：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11：公众意见调查表；
- 附件 12：监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杨正琴	联系人		易杨	
联系电话	13882299338	传真	/	邮政编码	611934
建设地点	彭州市濛阳镇园石村六社				
立项审批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环评时间	2018年2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7月12-13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彭州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彭环审[2016]21号	时间	2016年2月24日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雅安市环境科技服务部				
投资总概算 （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36.5（含原项目环保投资）	比例	1.825%
实际总投资 （万元）	20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36.5（含原项目环保投资）	比例	1.825%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682号，2017.7.16）；</p> <p>2、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20）；</p> <p>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函》（环函[2002]222号，2002.8.21）；</p> <p>4、2015年11月28日，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经成都市彭州市发展改革局以“备案号：510126110511280015”文件同意。</p>				

	<p>5、北京嘉和绿洲环保技术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年10月），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雅安市环境科技服务部编制该项目的补充环境影响评价报告（2016年1月）；</p> <p>6、彭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彭环审[2016]21号，2016年2月24号）；</p> <p>7、项目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 标准、标号、 级别</p>	<p>1、废气：《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p> <p>《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p> <p>《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小型排放标准；</p> <p>2、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排放标准。</p>
<p>建设项目基本情况：</p> <p>一、项目基本情况</p> <p>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是原濛阳镇招商引资企业，该厂建于2004年，位于彭州市濛阳镇园石村六社，主要从事金属锻件的加工、制造和销售。</p> <p>2005年11月28日，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经彭州市发展改革局以“备案号：510126110511280015”文件同意，投资2000万元，实施“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的建设，该项目于2006年12月建成运行，北京嘉和绿洲环保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受委托完成了《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了彭州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彭环建函[2010]380号）。同时，于2010年11月取得了项目投入试生产的批复（彭环建函[2010]403号）；于2011年3月通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彭环验-12号）。</p> <p>近些年，为了在市场上保持较好的竞争力，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原有生产平面布置进行了调整：在原有产品生产车间北面新增了一座石灰辅料生产车间和</p>	

石灰石堆场，并在其南面新增乐厨铝锭堆放场地；将原有产品库房改建为新增金属制品生产车间，并在原有生产基础上，新增石灰辅料产品和金属制品类产品 5 种，包括：包芯线、电工铝杆、铝粒、铝粉、铝圈。

因此，项目最终实际建设内容与原环评及审查批复内容发生改变，为及时对项目厂区实际变更情况及污染物排放和环境保护措施可靠性做出评价、预测，并为当地主管环保行政审批部门提供依据，彭州市环境保护局则同意在原经批复环境影响报告的基础上对变更部分作补充评价，将之作为原报告的补充评价报告。

为此，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雅安市环境科技服务部编制该项目的补充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得到彭州市环保局的补充评价报告审查批复（彭环审[2016]21 号）。

2018 年 6 月，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及相关标准要求，我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13 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及现场调查工作，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情况，并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编制了《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二、验收监测范围及内容

（一）验收监测范围

调查范围包括主体工程（新增金属制品车间、石灰石辅料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固废暂存点（新增）和危险暂存间（新增））和环保工程。

（二）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排放情况检查；
- （2）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4）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 （5）总量控制检查；
- （6）环境管理检查；
- （7）公众意见调查。

三、项目概括

(一) 工程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选址位于彭州市濛阳镇园石村六社，根据项目现场勘查，项目地处农村环境。项目东面、北面、西面均为农田，南面紧邻九高路，西南面以道路相隔有约 4 户农户，与厂界距离约 100m，与生产车间距离约 160m，外环境关系较为简单。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此建设，符合区域相关土地利用规划要求，与周边环境相容。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二) 本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

建设单位：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彭州市濛阳镇园石村六社；

建设性质：新建（补评）；

占地面积：4506 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2000 万元。

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见表 1-1：

表 1-1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对照表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问题
	环评建设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新增金属制品车间：由原有产品库房改建而成，单层门式钢结构，主要设置包芯线生产线一条和铝制制品生产线一条，并将这两种产品的库房设置在该车间内。	与环评一致	加热炉烟气、噪声、废包装材料
	新增石灰辅料生产线：主要将石灰石放入余热互补斜式石灰窑中，通过天然气和余热加热至约 1000℃，释放出石灰石中的 CO ₂ 。	与环评一致	天然气燃烧废气、少量粉尘
辅助公用工程	固废暂存点（新增）：建设布置在原有生产车间内，主要储存废钢材边角料等一般固体废物。	与环评一致	/
	危险暂存间（新增）：建议布置在新增金属制品生产车间内，用于储存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棉纱等危险废物。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三) 原辅材料及能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见表 1-2。

表 1-2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单位	年耗量		备注
			环评	实际	
1	铁合金	t	132	110	/
2	石灰石	t	1440	1400	/
3	电	万 KW·h	34	30	/
4	天然气	万 m ³ /a	14.16	14	/
5	水	m ³ /a	2100	514	/

(四) 主要工艺设备

表 1-3 项目工艺设备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加热炉	/	5	5	/
2	余热互补斜式石灰窑	/	1	1	/
3	卷线机	/	2	2	/
4	包芯线机	/	1	1	/
5	切粒机	/	1	1	/

(五) 项目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设计工作人员约 40 人。

工作制度：实行 8 小时昼间工作制。

项目实际现有员工 13 人，每天工作 8 小时，全年生产 250 天。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

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项目建设了一条铝制品生产线、一条包芯线生产线、一条石灰辅料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 2-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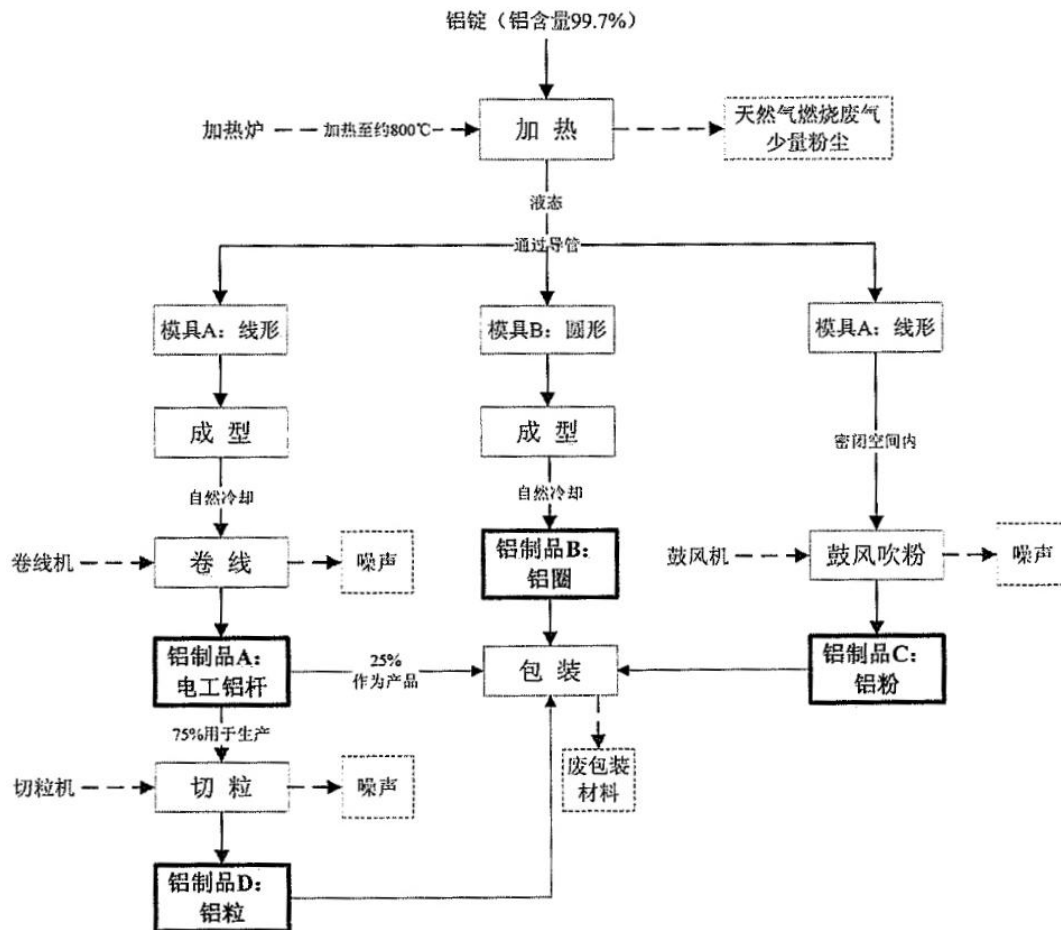


图 2-1 铝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框图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如表 2-1。

表 2-1 铝制品生产工艺介绍一览表

序号	单元操作	功能说明
1	加热	将适量铝锭放入加热炉内，通过天然气加热至 800℃ 左右使其成为熔融状态。
2	成型	熔融状态的铝液进入导管（导管内部为耐高温材料），通过导管倒入不同的模具中（分为线性模具 A 和圆形模具 B），最后通过自然冷却使其成型，形成线性铝制品，即电工铝杆半成品和铝制 B：铝圈（直径 30~50mm）。

3	卷线	电工
4	切粒	电工铝杆半成品通过卷线机完成卷线工序，形成铝制品 A：电工铝杆（ $\phi 10-13\text{mm}$ ，圈盘直径 760mm，外径 1100mm）。
5	鼓风吹粉	另外一种铝制品 C：铝粉（粒径为不规则的 0~10mm），是将熔融状态的铝液通过导管输送至密闭空间内，由鼓风机直接吹制而成。
6	包装	各类铝制品均根据客户要求没采用不同材料进行包装，并入库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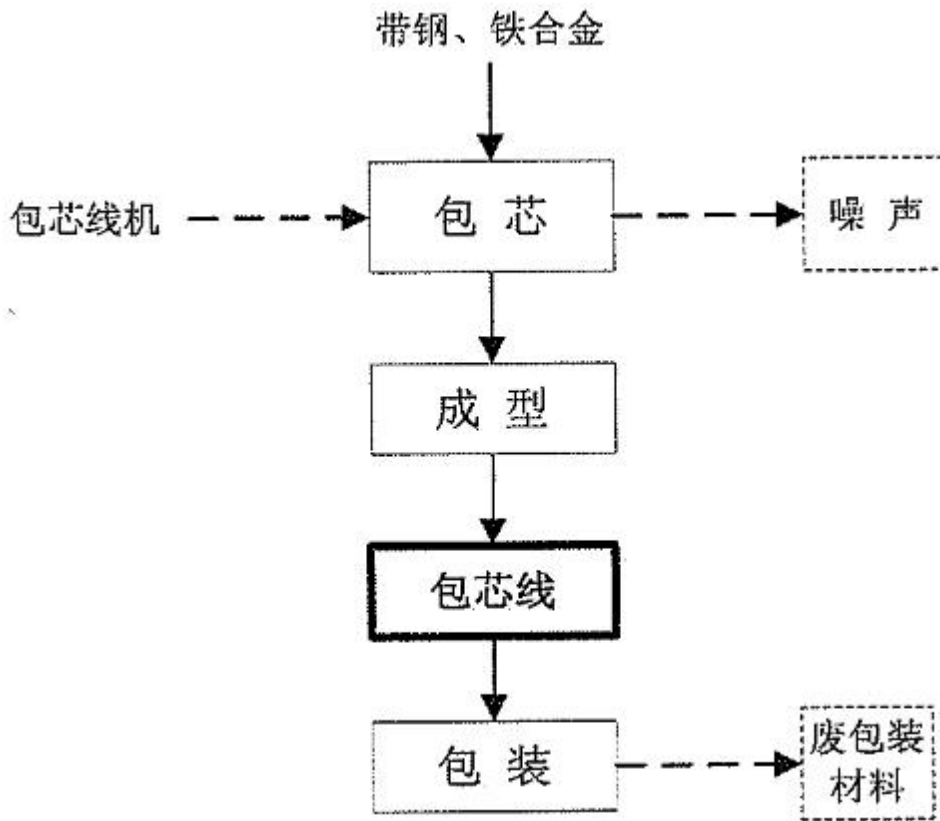


图 2-2 包芯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框图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如下表 2-2:

表 2-2 包芯线生产工艺介绍一览表

序号	单元操作	功能说明
1	包芯成型	通过包芯线机将带钢和铁合金直接编织为包芯线，并圈盘为内径 760mm，外径 1100mm 的产品。
2	包装	根据客户要求，采用不同材料进行包装，并入库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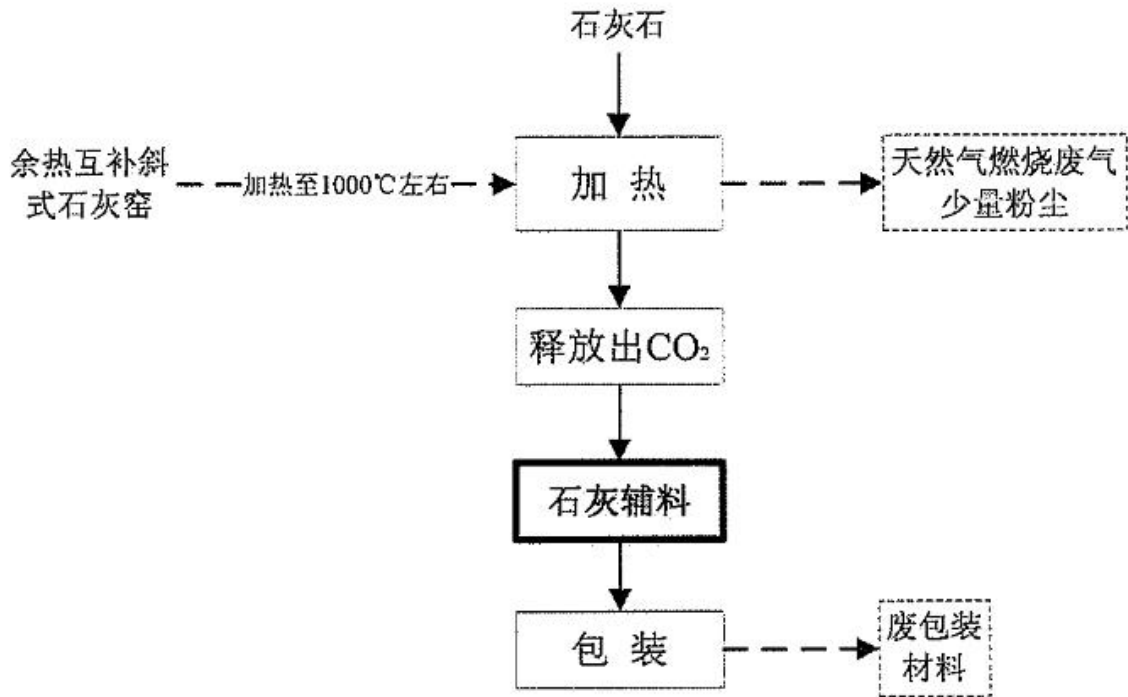


图 2-3 石灰辅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框图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如下表 2-3:

表 2-3 石灰辅料生产工艺介绍一览表

序号	单元操作	功能说明
1	加热	将石灰石放入余热互补斜式石灰窑（具有实用新型专利证书），通过天然气和余热加热至约 1000℃，释放出石灰石中的 CO ₂ ，反应方程式：CaCO ₃ →CaO+CO ₂ ↑
2	包装	根据客户要求，采用不同材料进行包装，并入库待售。

二、主要污染工序

根据上述分析，项目污染物产生种类分析如下：

（1）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废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办公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溜水油和食堂食物残渣；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棉纱。

（2）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食堂油烟、炉窑废气。

（3）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车间非生产性用水（循环冷却水）和生活污水。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

一、营运期污染物产生及治理

(一) 废水

废水产生主要是车间非生产性用水（循环冷却水）和生活污水。其中：车间非生产性用水为 27t/a，生活污水 487t/a。

项目食堂含油污水先经食堂南侧的一个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再汇同办公污水一起进入厂区西南面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用于农灌。

水量平衡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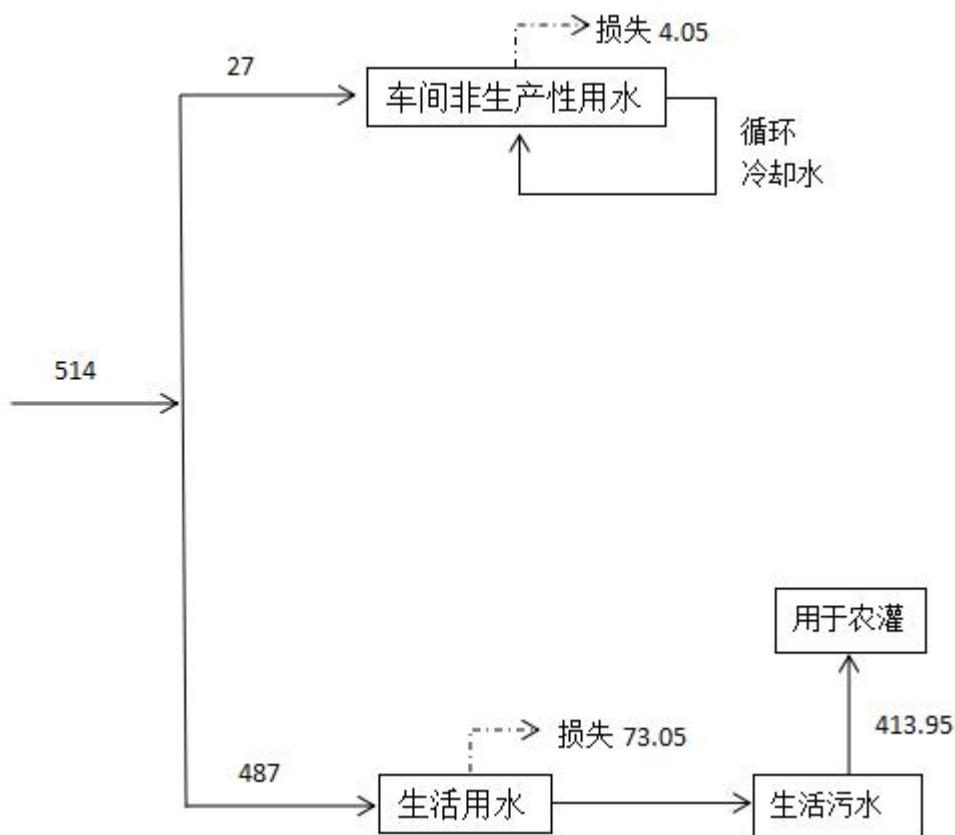


图 3-1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单位 t/a）

(二) 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食堂油烟、炉窑废气、铝锭融化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粉尘、石灰石输送和加热过程产生的少量粉尘。

1、天然气燃烧废气

天然气为清洁能源，天然气燃烧废气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2、食堂油烟

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3、铝锭熔化产生的少量粉尘

项目铝锭熔化产生的少量粉尘通过加强车间抽排风后无组织排放。

4、石灰石输送和加热过程产生的少量粉尘

本项目石灰辅料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项目主要通过加强车间抽排风后无组织排放。

5、窑炉废气

窑炉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的产生与治理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搬运工人装卸货物和搬运作业时产生工业噪声、机加工设备运行时产生设备噪声、汽车产生机动车噪声。治理措施：产噪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噪声源，厂房隔声降噪，并对高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降噪。加强对职工环保意识教育，防止人为噪声。

(四)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与治理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办公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餐厨垃圾、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棉纱等一般固废及含油危废和废铝材边角料。

(1) 一般固废：

废钢材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不外售，回收自用；废铝材边角料全部由厂家回收。办公生活垃圾和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餐厨垃圾由农户回用于养殖。

(2) 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废机油由大英县奥森废渣处理厂处置；废棉纱手套根据新的危废管理名录，可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表 3-1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实际年产量	污染物类别	现有治理措施
1	废钢材边角料	200t/a	一般工业 废物	由厂家回收
2	废铝材边角料	2.0t/a		由厂家回收
3	废包装材料	0.5t/a		回用

4	办公生活垃圾	2.0t/a	其他固废	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
5	污水预处理池污泥			由农户回用于养殖
6	餐厨垃圾			
7	废棉纱	0.001t/a	危险性废物	交由有资质单位签订危险废物收集处置合同并处理
8	废机油	2.0t/a		
9	废乳化液	0.05t/a		

(六) 环保措施及投资

环保治理措施及投资一览表见表 3-2

表 3-2 环保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保措施内容		投资金额 (万元)	备注	
	环评建设	实际建设			
本次 补 评 新 增 环 保 措 施	地下水防护	危废暂存间进行防渗处理， 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已落实	2	危废暂存间进行 防渗处理，渗透 系数 $\leq 10^{-10}$ cm/s
	废气 治理	石灰石堆放场密闭设置	石灰石堆放遮蔽	10	/
	固废 处置	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已落实	3	
	合计			15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一、结论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是原濛阳镇招商引资企业，该厂建于 2004 年，位于彭州市濛阳镇园石村六社，主要从事金属铸件、锻炼的加工、制造和销售。

2005 年 11 月 28 日，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经彭州市发展改革局以“备案号：510126110511280015”文件同意，投资 2000 万元，实施“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的建设，该项目于 2006 年 12 月建成运行，北京嘉和绿洲环保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受委托完成了《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了彭州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彭环建函[2010]380 号）。同时，于 2010 年 11 月取得了项目投入试生产的批复（彭环建函[2010]403 号）；于 2011 年 3 月通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彭环验-12 号）。

通过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的评价及对项目营运期进行的环境影响分析，本评价工作得出以下结论：

1、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为金属制品业（代码 C33）和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 C30）。根据 2011 年 3 月 27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9 号文《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和 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21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修正中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且本项目所使用的生产设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列明落后淘汰设备。同时本项目不属于《成都市产业投资导向目录》（2008 年修订）中禁止发展项目。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于允许类项目。

2、规划符合性结论

彭州市建设局以彭濛规选址编号：2005 字第 011 号文为本项目出具了选址意见书，统一在所选址规定红线范围内建设。因此，项目用地符合区域相关土地利用规划要求。此外，建设单位承诺不转租现租用的厂方和土地。

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彭州市工业发展布局规划要求。

3、选址合理性结论

本项目选址位于彭州市濛阳镇园石村六社，根据项目外环境关系可知，项目地处

农村环境。项目东面、北面、西面均为农田，南面紧邻九高路，西南面以道路相隔有约4户农户，与厂界距离约100m，与生产车间距离约160m，外环境关系较为简单。在确保各类污染物均做到达标排放的基础上，项目选址与周围环境相容。

5、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包括天然气燃烧废气、铝锭熔化过程中的少量粉尘、石灰石输送和加热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粉尘和食堂油烟。天然气为清洁能源，燃烧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TSP）的浓度远远小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所以天然气燃烧废气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生活楼楼顶处达标外排，排放的浓度小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中油烟的标准限值要求。因此项目营运对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铝锭熔化产生的少量粉尘经加强车间抽排风，则粉尘产生浓度为 $8.25\text{mg}/\text{m}^3$ ，远远小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二级标准限值（ $200\text{mg}/\text{m}^3$ ），达标排放。石灰石输送过程产生的少量粉尘经加强车间抽排风，则粉尘产生浓度为 $9.95\text{mg}/\text{m}^3$ ，远远小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二级标准限值（ $200\text{mg}/\text{m}^3$ ），达标排放。

(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厂区排水使用“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管网系统，雨水单独设置排水沟。营运期间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生产废水为设备冷却水，只补充，不外排；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收集后直接作用农灌，不外排。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口，对地表水环境质量不产生影响。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产噪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噪声源，厂房隔声降噪，并对高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并加强对职工环保意识教育，防止人为噪声。均可实现厂界噪声达标排放。故本项目营运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为：废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办公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撇水油和食堂食物残渣、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棉纱、废铝边角料等一般固

废及含油危废。废钢材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外卖给废品回收站；办公生活垃圾和污水预处理池处污泥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设置单独的危废暂存间，签订危废处置协议。通过上述措施，项目固废能做到去向合理，不对外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5) 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营运过程中存在着一定的环境风险，但只要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的风险防范管理、应急措施，并在管理及运行中认真落实相关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消防规定、环境风险评价中提出的措施和相关环保规定，确保安全生产，制订相应的事故企业应急预案，并在得到安监、消防、公安、环保管理部门验收后再营运，则其营运期的环境风险可接受，并且其环境风险事故隐患可降至最低。

(6) 总平面布置合理性

根据分析，将主要产噪设备全部放置于生产房内，且各主要噪声源距离各侧厂界距离均在 10m 以上，利用生产房围墙、各侧厂界实体围墙隔声。同时其他污染源对外环影响较小，总体看，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合理。

(7) 外环境对本项目影响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及声学环境质量良好，项目所在区域无重大化工工业污染源，外环境对项目建设和运营无明显制约因素，适合本项目在此建设和运营。

(8) 环保投资

本项目的环保投资预计 36.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825%，环保建设内容包括废水治理、废气治理、噪声治理、固废处置、地下水防护和厂区绿化等。实施这些环保措施后，可有效解决项目营运后的“三废”污染问题，并有利于改善区内生态环境，其防治污染、改善生态环境的环保措施有效可行。

6、建设项目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在严格实现对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危废控制的前提下选址合理，总图布置合理。只要厂方严格按照本报告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逐一落实，可实现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要求，工程实施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大气环境和声学环境功能。因此，本项目在彭州市濛阳镇园石村六社进行建设，从环保的角度看是可行的。评价要求今后若遇规划调整，项目需无条件搬迁。

二、要求及建议

1、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2、加强管理，健全各种生产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操作人员须通过培训和定期考核，方可上岗，与此同时，加强设备、管道、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

3、建议项目方在厂界四周多种植树木，植物可起到降尘、降噪作用。

4、由于本项目为租赁用地，当彭州市政府按城市规划，推进城市建设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需占用该公司土地时，无条件搬迁。

5、尽快在落实本项目提出的各项整改措施，未整改合格前不得提前营运。

三、环评批复内容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影响补充评价报告》已经通过专家技术评审；所提各项环保措施能够满足污染防治要求，可作为执行“三同时”制度的依据，统一按审查批准的设计进行。

2、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5（含原项目环保投资）万元，占地面积 4506 平方米。项目有锻造车间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固废暂存点、危险暂存间、环保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和生活楼组成，年生产毛坯锻件 2300 吨、包芯线 240 吨/年、电工铝杆 240 吨/年、铝粒 180 吨/年、铝粉 360 吨/年、铝圈 600 吨/年、石灰辅料 960 吨/年。

3、项目已建成投产，本次为补办环评手续，不存在施工期环境问题。

4、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机制。在生产过程中，应按《环境影响补充评价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具体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确保铝锭融化过程及石灰石输送过程产生的无组织排放废气达标。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处理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做好原料堆场封闭措施，降低扬尘产生量。

（2）生活废水经预处理作农肥使用；生产废水主要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3）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强噪声源车间的建筑围护结构以封闭为主，在车间外及厂界处设置绿化带，并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做好减振防噪措施，减轻设备运行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4）做好营运期的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生活垃圾和污水预

处理池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等暂存车间一般固废堆放区，定期交废旧资源回收单位处置；废钢材边角料、废铝材全部由厂家回收。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棉纱等危险废物均桶装收集定期交给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对危废堆放区域地面做好防渗硬化处理，设置遮挡和防雨设施，并设置明显标志，严禁露天堆放。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治固体废弃物的逸散，渗漏和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5) 强化污染风险防范。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5、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必须重新报批。

6、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不得利用本项目设备生产国家命令禁止的产品。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竣工后，必须按照规定程序申请项目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生产。项目未取得我局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意见不得投入生产，否则将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7、彭州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详情请见附件 1：彭环审[2016]21 号。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一、监测标准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环境空气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昼间: Leq (dB (A))	60	昼间: Leq (dB (A))	60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996) 中二级标准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相关标准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 (GB18483-2001) 表 2 小型排放标准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 (GB18483-2001) 相关标准	

二、验收监测内容:

(一)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 2018 年 7 月 12 日- 7 月 13 日, 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各设备正常开启, 工况负荷达到 75% 以上, 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表 5-2 验收监测工况表

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负荷 (%)
2018. 7. 12	年产包芯线 240t、电工 铝杆 240t、铝粒 180t、 铝粉 360t、铝圈 600t、 石灰辅料 960t, 生产各	生产各类产品共计 7. 93t	76. 84
2018. 7. 13	类产品共计 2580t/a。	生产各类产品共计 8. 19t	79. 40

(二) 废气

1.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见监测布点图

监测因子：颗粒物、油烟

2. 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3。

表 5-3 废气监测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空气和 废气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附录 A 饮食业油烟采样方法及分析方法 GB18483-200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表 5-4 有组织废气检测断面及相关信息

断面序号	断面位置	污染源名称	净化设备	排气筒高度(m)	基准灶头数(个)	燃料类型	立项时间	工况说明
/	垂直管道, 离地 6.5m	窑炉废气	窑炉加热	15	/	天然气	/	正常
/	垂直管道, 离地 4.5m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6	2	天然气	/	正常

表 5-5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

点位序号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持续风向	风速(m/s)	天气情况
1#	/	2018.07.12-2018.07.13	颗粒物	无持续风向	<0.3	阴
2#	/	2018.07.12-2018.07.13	颗粒物	无持续风向	<0.3	阴
3#	/	2018.07.12-2018.07.13	颗粒物	无持续风向	<0.3	阴

(三) 噪声

1.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见监测布点图

监测频率：2 天 4 点昼间 1 次

监测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

能区排放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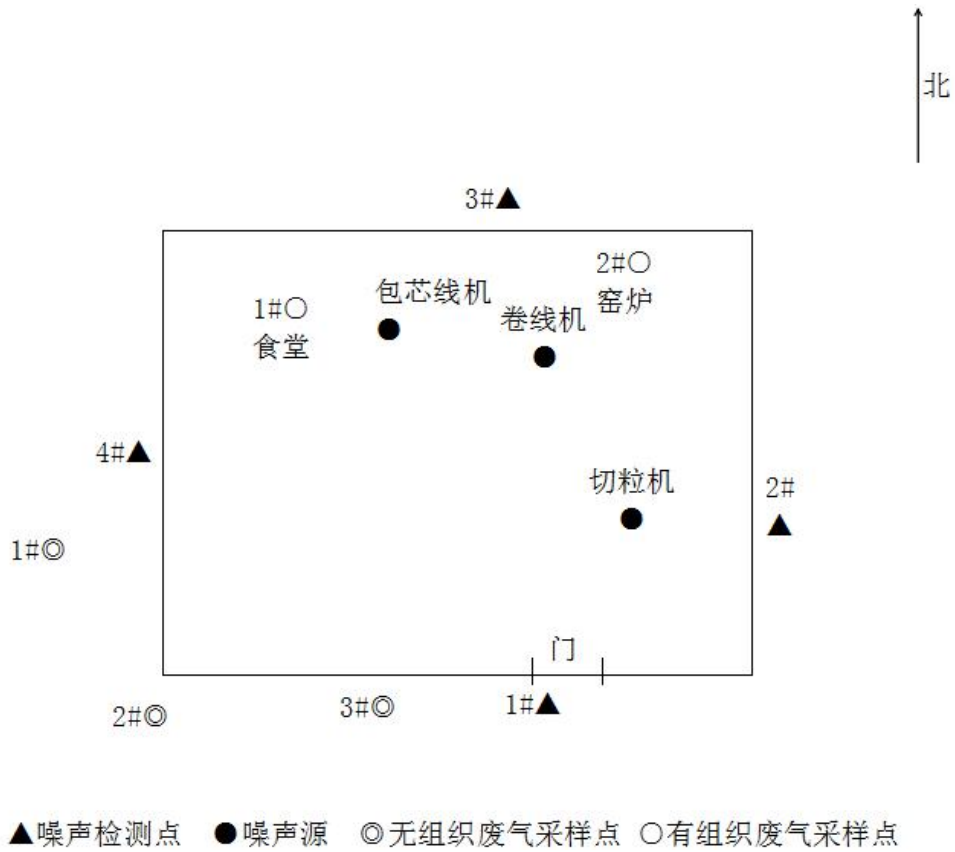


图 5-1 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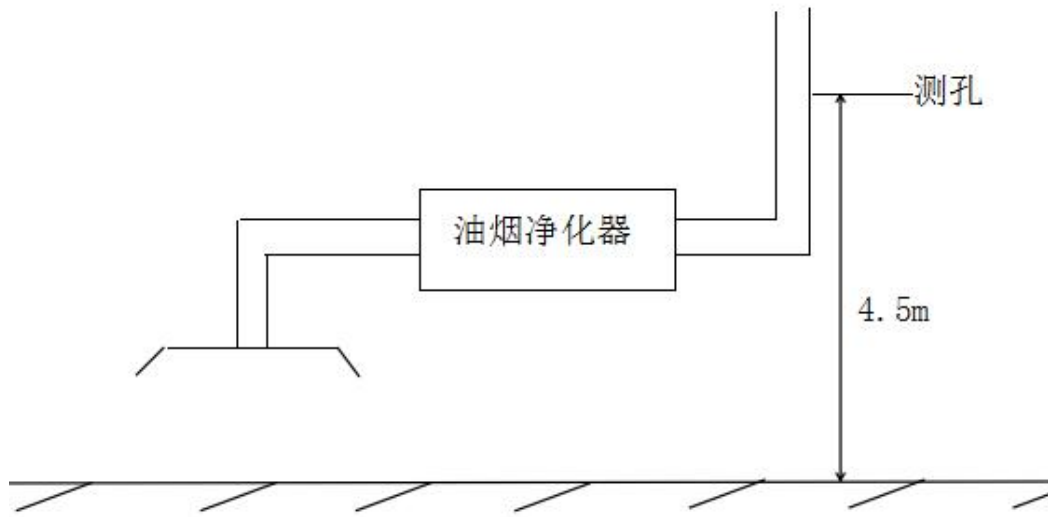


图 5-2 油烟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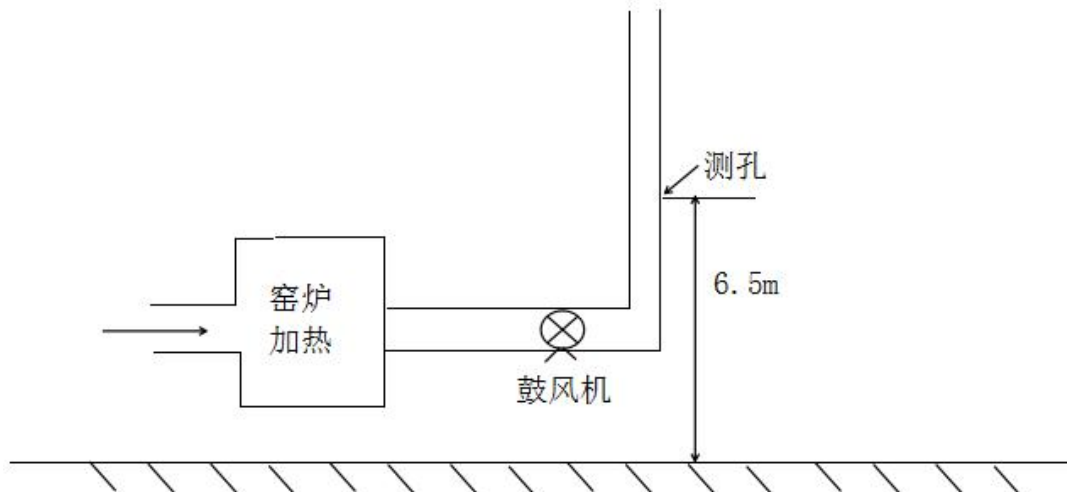


图 5-3 窑炉废气检测布点图

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合理性、可靠性和准确性，整个验收监测过程中进行了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运输、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报告审核等）的质量控制。

- 1、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 3、采样人员均持证上岗，且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4、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 5、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6、气样测定前校准仪器；噪声测定前后校准仪器，校准前后声级差 $\leq 0.5\text{dB}$ 。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 7、采样过程中采集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按规定进行平行样和质控样的测定。
- 8、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6 监测结果

表 6-1 油烟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 (mg/m ³)	平均值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 标准限值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净化 效率 标准 限值 (%)	排气 筒高 度 (m)
2018 07.12	标干 烟气 流量	/	2116 (m ³ /h)						6
	油烟	2018062905-A1	2.85	2.95	1.56	2.0	625 ×10 ³	/	
		2018062905-A2	3.05						
		2018062905-A3	2.97						
		2018062905-A4	2.90						
2018062905-A5	3.00								
2018 07.13	标干 烟气 流量	/	2040 (m ³ /h)						
	油烟	2018062905-A6	3.38	3.29	1.68	2.0	671 ×10 ³	/	
		2018062905-A7	3.18						
		2018062905-A8	3.38						
		2018062905-A9	3.30						
2018062905-A10	3.21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的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小型排放标准。

表 6-2 窑炉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 (mg/m ³)	平均值 (mg/m ³)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 标准限值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速 率 标准限 值 (kg/h)	排气 筒高 度 (m)
2018 07.12	标干 烟气 流量	/	3259 (m ³ /h)						15
	颗粒 物	2018062905-A1	2.81	3.63	<20	200	0.012	/	
		2018062905-A2	3.85						
		2018062905-A3	4.23						
标干 烟气 流量	/	2976 (m ³ /h)							

2018 07.13	颗粒 物	2018062905-A4	3.88	3.04	<20	200	0.009	/
		2018062905-A5	2.48					
		2018062905-A6	2.77					

备注：颗粒物实测排放浓度 2018 年 7 月 12 日为 3.63mg/m³，2018 年 7 月 13 日为 3.04mg/m³，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修改单的要求，当排放浓度小于 20mg/m³时，结果表述为小于 20 mg/m³。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窑炉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

表 6-3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项目地址			濛阳镇园石村六社		仪器校准值 dB(A)	
主要噪声源			1#无明显声源，2#为切粒机，3#为卷线机，4#为包芯线机		检测前	检测后
检测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93.8/93.8	93.8/93.8
检测日期	测点 编号	检测 时间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L _{eq} [dB (A)]	
					测量值	标准限值
2018 07.12	1#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54	60
	2#	昼间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56	
	3#	昼间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55	
	4#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54	
2018 07.13	1#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54	
	2#	昼间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55	
	3#	昼间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55	
	4#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54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所测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表 6-4 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检测编号	检测结果 (mg/m ³)
2018.07.12	1#	第一次	2018062905-A1	0.156
		第二次	2018062905-A2	0.180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第三次	2018062905-A3	0.159	
		第四次	2018062905-A4	0.117	
	2#	第一次	2018062905-A5	0.136	
		第二次	2018062905-A6	0.140	
		第三次	2018062905-A7	0.178	
		第四次	2018062905-A8	0.157	
	3#	第一次	2018062905-A9	0.175	
		第二次	2018062905-A10	0.160	
		第三次	2018062905-A11	0.139	
		第四次	2018062905-A12	0.157	
	2018.07.13	1#	第一次	2018062905-A13	0.117
			第二次	2018062905-A14	0.120
第三次			2018062905-A15	0.159	
第四次			2018062905-A16	0.137	
2#		第一次	2018062905-A17	0.117	
		第二次	2018062905-A18	0.140	
		第三次	2018062905-A19	0.178	
		第四次	2018062905-A20	0.117	
3#		第一次	2018062905-A21	0.175	
		第二次	2018062905-A22	0.140	
		第三次	2018062905-A23	0.159	
		第四次	2018062905-A24	0.137	
标准限值		/	/	1.0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一、环保管理制度

1、环境管理制度：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了《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环境应急预案：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了《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

3、环保档案管理情况：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环保档案及环保资料交由办公室统一管理，建立了污染源档案。

二、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办公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餐厨垃圾、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棉纱等一般固废及含油危废和废铝材边角料。

（1）一般固废：

废钢材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不外售，回收自用；废铝材边角料全部由厂家回收。办公生活垃圾和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餐厨垃圾由农户回用于养殖。

（2）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废机油由大英县奥森废渣处理厂处置；废棉纱手套根据新的危废管理名录，可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三、绿化情况

厂区绿化面积约 1300m²。

四、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无工业固废直接外排；生活废水通过化肥池处理后排放于用作农肥，不排放。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五、公众意见调查

为了了解企业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企业的态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之规定，我公司在验收检测期间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将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

查有效。

表 7-2 被调查人员统计表

序号	调查人	联系方式	序号	调查人	联系方式
1	徐**	158****7641	16	陈**	158****2285
2	李*	138****6881	17	江**	138****7921
3	朱*	135****3567	18	王**	139****6503
4	曹**	136****7323	19	王**	136****6210
5	杨**	136****8316	20	赵**	135****0198
6	江*	158****2228	21	付**	139****6517
7	常**	189****1646	22	朱**	135****6078
8	李**	152****9818	23	汤**	139****6309
9	江**	187****3381	24	孟**	136****4415
10	贺**	187****3923	25	肖**	147****9646
11	谢**	139****6945	26	尹**	135****0405
12	杨**	135****4376	27	王**	159****6053
13	刘**	138****0826	28	徐*	135****1724
14	韩**	158****2568	29	江**	138****9029
15	杨**	138****3449	30	陈**	134****0039

表7-3 问卷调查统计结果表

调查内容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满意	较满意	无影响
建设态度	30	0	0	/	/	/	/	/	/	/	/
比例%	100	0	0	/	/	/	/	/	/	/	/
生活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学习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3.3	0	0	0	100	/	/	/
工作影响	/	/	/	3	0	0	0	27	/	/	/

比例%	/	/	/	10	0	0	0	90	/	/	/
娱乐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生活质量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社会经济影响	/	/	/	29	0	0	0	1	/	/	/
比例%	/	/	/	96.7	0	0	0	3.3	/	/	/
自然、生态环境影响	/	/	/	0	0	0	0	30	/	/	/
比例%	/	/	/	0	0	0	0	100	/	/	/
满意程度	/	/	/	/	/	/	/	/	29	1	0
比例%	/	/	/	/	/	/	/	/	96.7	3.3	0

通过调查结果表可知：100%的受访者表示对该项目的支持；100%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生活有无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学习无影响；10%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工作有正影响，90%的受访者表示对工作无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娱乐有无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对生活质量无影响；96.7%的受访者表示对社会经济有正影响，3.3%的受访者表示对社会经济无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自然、生态环境无影响；96.7%的受访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3.3%的受访者表示较满意。

六、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表 7-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确保铝锭融化过程及石灰石输送过程产生的无组织排放废气达标。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处理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做好原料堆场封闭措施，降低扬尘产生量。	已落实。 天然气为清洁能源，天然气燃烧废气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管道引至楼顶排放；铝锭融化产生的少量粉尘通过加强车间抽排风后无组织排放；石灰辅料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主要通过加强车间抽排风后无组织排放；炉窑废气经布袋除尘器

	收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生活废水经预处理作农肥使用；生产废水主要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已落实。 生活废水经预处理作农肥使用；生产废水主要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强噪声源车间的建筑围护结构以封闭为主，在车间外及厂界处设置绿化带，并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做好减振防噪措施，减轻设备运行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已落实。 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产噪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噪声源，厂房隔声降噪，并对高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降噪。加强对职工环保意识教育，防止人为噪声。
做好营运期的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处置的环境管理。生活垃圾和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废包装材料等暂存车间一般固废堆放区，定期交废旧资源回收单位处置；废钢材、废铝材全部由厂家回收。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棉纱等危险废物均桶装收集定期交给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对危废堆放区域地面做好防渗硬化处理，设置遮挡和防雨设施，并设置明显标志，严禁露天堆放。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治固体废弃物的逸散，渗漏和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已落实。 废钢材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不外售，回收自用；废铝材边角料全部由厂家回收。办公生活垃圾和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餐厨垃圾由农户回用于养殖；废乳化液、废机油由大英县奥森废渣处理厂处置；废棉纱手套根据新的危废管理名录，可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强化污染风险防范。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已落实。 强化污染风险防范。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表八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环保基础设施的调查及监测，对照有关管理部门批复文件及相关技术标准，作如下验收结论：

1、废水

废水产生主要是车间非生产性用水（循环冷却水）和生活污水。

项目食堂含油污水先经食堂南侧的一个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再汇同办公污水一起进入厂区西南面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用于农灌。

2、废气

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食堂油烟、炉窑废气、铝锭融化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粉尘、石灰石输送和加热过程产生的少量粉尘。

（1）天然气燃烧废气

天然气为清洁能源，天然气燃烧废气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2）食堂油烟

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3）铝锭融化产生的少量粉尘

项目铝锭融化产生的少量粉尘通过加强车间抽排风后无组织排放。

（4）石灰石输送和加热过程产生的少量粉尘

本项目石灰辅料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项目主要通过加强车间抽排风后无组织排放。

（5）炉窑废气

主要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窑炉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项目的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小型排放标准；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搬运工人装卸货物和搬运作业时产生工业噪声、机加工设

备运行时产生设备噪声、汽车产生机动车噪声。治理措施：产噪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噪声源，厂房隔声降噪，并对高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降噪。加强对职工环保意识教育，防止人为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测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钢材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办公生活垃圾、污水预处理池污泥、餐厨垃圾、废机油、废乳化液、废棉纱等一般固废及含油危废和废铝材边角料。

（1）一般固废：

废钢材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废包装材料不外售，回收自用；废铝材边角料全部由厂家回收；办公生活垃圾和污水预处理池污泥：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餐厨垃圾由农户回用于养殖；

（2）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废机油由大英县奥森废渣处理厂处置；废棉纱手套根据新的危废管理名录，可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排放满足环保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运营期间该项目基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可行。环保管理制度健全，建设及运行期间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建议通过验收。

二、建议

1、本项目在污染治理实施过程中，必须保证足够的环保安全，切实实施各项治污措施。

2、重视厂区卫生清洁，加强对生活垃圾、危险废弃物的收集和管理。

3、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检修，保障环保设施的处理效率。

4、加强对产噪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确保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5、要求将氧气、乙炔分开存放在不同车间，降低两种气体泄漏混合而发生火灾爆炸的危险。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三吨自由锻电液锤及附属设施项目					建设地点	彭州市濛阳镇园石村六社				
	建设单位	成都川康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邮编	611934	联系电话	13882299338		
	行业类别	金属制品业(代码 C33) 非金属矿物制品(代码 C30)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入试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包芯线 240t/a、电工铝杆 240t/a、铝粒 180t/a、铝粉 360t/a、铝圈 600t/a、石灰辅料 960t/a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包芯线 240t/a、电工铝杆 240t/a、铝粒 180t/a、铝粉 360t/a、铝圈 600t/a、石灰辅料 960t/a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6.5 (含原项目环保投资)		所占比例%	1.82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6.5 (含原项目环保投资)		所占比例%	1.825%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彭州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彭环审[2016]21号		批准日期	2016年2月24日	环评单位	雅安市环境科技服务部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	固废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50天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VOCs												

注: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